附件1

2021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全面实施河（湖）长制领导小组

组 长**：**李 武 县委书记

吾尔肯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朴世峰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华尼西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李生波 副县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王贵成 县政协副主席、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

宋建峰 县委办主任

周金德 县政府办主任、信访局局长

李 栋 县纪委常务副书记、监察委副主任

 周新元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何世锦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韩东魁 县委编办主任

畅金生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

郭万武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

热合买提汗 县商务和信息化管理局党组书记

贾鸿飞 县水利局局长

何香莲 县审计局局长

曹殿虎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魏照霞 州生态环境局木垒县分局局长

李树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顾继坤 县教育局局长

张玉堂 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局长

马淑元 县卫健委主任

冯锦年 英格堡乡党委书记

鄂建军 新户镇党委书记

王 军 白杨河乡党委书记

朱有明 博斯坦乡党委书记

康 军 西吉尔镇党委书记

刘 娟 东城镇党委书记

赵吉刚 照壁山乡党委书记

阿依登 大石头乡党委书记

闫海莲 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党委书记

吴桂山 雀仁乡党委书记

武开铖 木垒镇党委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朴世峰兼任，副主任由水利局局长贾鸿飞、州生态环境局木垒县分局局长魏照霞兼任。

自治县总河（湖）长、副总河（湖）长

自治县总河（湖）长：

李 武 县委书记

吾尔肯 县委副书记、县长

自治县副总河（湖）长：

朴世峰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华尼西 县政府副县长

自治县河（湖）总警长、副总警长

总警长：李生波 副县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副总警长：董杰琨 县公安局副局长

自治县公安局局长担任河（湖）总警长、分管局长担任副总警长，乡镇派出所所长担任本级河段的河段警长。